

##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开的议案已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7 年 1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

结束时间：2017 年 1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

#### 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##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 月 20 日，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会议。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，可书面委托他人代表出席，受托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。受托人出席会议时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授权委托书，授权委托书应注明授权范围及对各提案的表决意见。委托人为法人的，受托代表还应提交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；委托人为自然人的，受托代表还应提交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（由委托人签字）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会议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《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

(二) 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 (一) 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及代理人身份真实；法人股东代表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7 年 1 月 26 日 8 时 30 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

公司四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滕鲲

联系电话：13561793999

联系地址：肥城市石横镇八号路西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(三) 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月12日